

证券代码：601866

证券简称：中远海发

公告编号：2017-064

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 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 通知书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于2017年9月12日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171433号）（以下简称“反馈意见”）。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《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核准》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，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，并在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。

公司收到反馈意见后，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反馈意见中提出的相关问题进行了讨论和研究，并着手准备反馈意见的回复。因本次回复工作所涉部分事项尚需履行必要程序，公司预计无法在中国证监会下发反馈意见之日起的30天内提交反馈意见的书面回复。

鉴于上述原因，为认真做好针对反馈意见的回复工作，根据反馈意见的相关要求，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《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延期提交回复的申请》，申请延期至 2017 年 11 月 11 日前提交相关书面回复。待相关书面回复材料准备齐全后，公司将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回复材料。

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份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，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的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17年9月28日